

浙江威星智能仪表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浙江威星智能仪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威星智能”）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通知于 2021 年 11 月 17 日以电话、电子邮件等方式向各位董事发出。

2、本次会议于 2021 年 11 月 26 日在公司三楼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的形式召开。

3、会议应到董事 7 名，实到董事 7 名。

4、会议由黄文谦先生主持，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

5、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选举第五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同意票占全体有表决权票总数的100%。

董事会同意选举黄文谦先生担任公司董事长，任期三年，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关于完成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与其他相关人员的公告》与本决议公告同日刊登于《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的独立意见与本决议公告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

2、审议通过《关于选举第五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同意票占全体有表决权票总数的100%。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及有关规定要求，董事会选举董事会成员担任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任期三年，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五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各专门委员会成员组成情况如下：

1、第五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由黄文谦先生、王传忠先生、张凯先生组成，其中黄文谦先生为主任委员。

2、第五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由张凯先生、黄文谦先生、谢会丽女士组成，其中张凯先生为主任委员。

3、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由谢会丽女士、陈三联先生、张妍女士组成，其中谢会丽女士为主任委员，是会计专业人士。

4、第五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由陈三联先生、张凯先生、黄华兵先生组成，其中陈三联先生为主任委员。

《关于完成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与其他相关人员的公告》与本决议公告同日刊登于《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的独立意见与本决议公告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

3、审议通过《关于聘任高级管理人员、董事会秘书、证券事务代表及内审负责人的议案》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同意票占全体有表决权票总数的100%。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及公司治理的实际要求，董事会同意聘任下列人员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董事会秘书、证券事务代表代表及内审负责人等职务，具体如下：

1、聘任黄华兵先生为公司总经理（总裁）；

2、聘任顾劲松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副总裁），聘任余庆竹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副总裁），聘任方炯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副总裁），聘任鲍红伟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副总裁），聘任陈智园女士为公司副总经理（副总裁）兼财务总监，聘任张妍女士为公司副总经理（副总裁）兼董事会秘书；

3、聘任汪建文先生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

4、聘任赵彦华女士为公司内审负责人。

上述人员任期三年，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关于完成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与其他相关人员的公告》与本决议公告同日刊登于《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的独立意见与本决议公告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

三、备查文件

- 1、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 2、独立董事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浙江威星智能仪表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11月26日